

广东教育学会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广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论文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学会、会员，

各有关教研室（教科院、教研中心），各有关学校（幼儿园）：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及教育部、国家语委《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实施方案》的要求，引领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入发展，为广大青少年打下鲜明中国底色，经广东教育学会同意，广东教育学会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决定继续举办 2019 年度广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论文征集评选活动。

一、征文主题

本年度征文设置以下参考主题，应征作品可以选择其中一个或多个主题、或者一个主题的某些方面进行阐述。

1. 习近平教育思想在大中小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中的落实策略及案例。
2.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特色学校建设策略及案例。
3. 传统文化教育特色班级建设策略及案例。
4. 传统文化教育与学科教学的融通策略及案例

5. 传统文化教育课程实施策略及案例。
6. 国学经典课堂教学设计、实施、拓展策略及案例。
7. 传统文化常识课堂教学设计、实施、拓展策略及案例。
8. 传统技艺课堂教学设计、实施、拓展策略及案例。

除了以上主题之外，也可以结合自身传统文化教育实践经验或学校办学特色提炼合适的主题进行论文撰写。

二、征文参赛要求

1. 所有参赛论文或案例可以是已经公开发表的作品，也可以是未发表作品，但必须是原创，如果发现抄袭行为将通报批评并取消后续两年参赛资格。
2. 论文或案例原则上不少于 3000 字。
3. 论文必须具备标题、作者、单位、摘要、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等要素。
4. 案例必须具备标题、作者、单位、摘要、关键词、设计思路、实施过程、拓展措施、效果评估、总结反思等要素。
5. 已参加去年论文评选并获二等奖以上奖励的论文不能再次本次参加征文活动，其他论文未做重大修改的也不得再次参加。

三、征文提交要求

1. 征文作者自行或者单位集体投稿到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工作邮箱：gdguoxuejiaoyu@163.com。来稿文件名格式：论文+题目+作者+单位，或者：案例+题目+作者+单位。
2. 本次征文参赛作者每篇作品需缴纳评审费 100 元。参赛者

通过广东教育学会网站：www.gdjyxh.org.cn（专业委员会活动/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广东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优秀论文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我要报名并交费）进行在线缴费，由学会统一开具电子发票。

以上交费必须在提交作品之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以便组织评奖。

四、征文截止时间：2019 年 11 月 15 日。

五、征文评选事项

1. 大赛结果公布：评奖结果将在广东教育学会网站公布，并在广东教育学会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2019 年年会上举行颁奖仪式，年会召开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7 日至 12 月 8 日，地点在东莞市长安镇雅正学校。

2. 获奖作者将受邀参加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年会，并推选部分获奖论文作者在年会上做学术报告。

3. 获奖论文在按评审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将择机结集出版，部分优秀论文将推荐到合适的期刊公开发表。

4. 本次征文设置优秀组织奖，欢迎各单位组织集体参赛。

六、征文未尽事宜由广东教育学会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负责解释。

广东教育学会国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15 日